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鄭玉華

電話：3322101#7416

電子信箱：jenny070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300812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事宜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8月22日師大進字第1131023476 號函辦理。

二、旨揭測驗相關訊息如下：

(一)報名期間：自113年8月26日（星期一）至9月27日（星期五）止。

(二)測驗日期：113年12月7日（星期六）。

(三)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四)測驗級別：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及優級。

三、本認證測驗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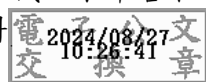


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
（@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四、倘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李小姐，電話：02-77495450）。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



裝

線

